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呂蕙珊  
電話：06-2991111#8663  
傳真：06-2982507  
電子信箱：shanivy518@mail.tainan.gov.t

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後壁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0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6111684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二(1116847A00\_ATTCH1.doc、1116847A00\_ATTCH2.doc)

主旨：行政院修正「行政院限制所屬公務人員借調及兼職要點」第十四點，並自本（106）年10月20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6年10月20日院授人培字第106005947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修正「行政院限制所屬公務人員借調及兼職要點」第十四點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